

# 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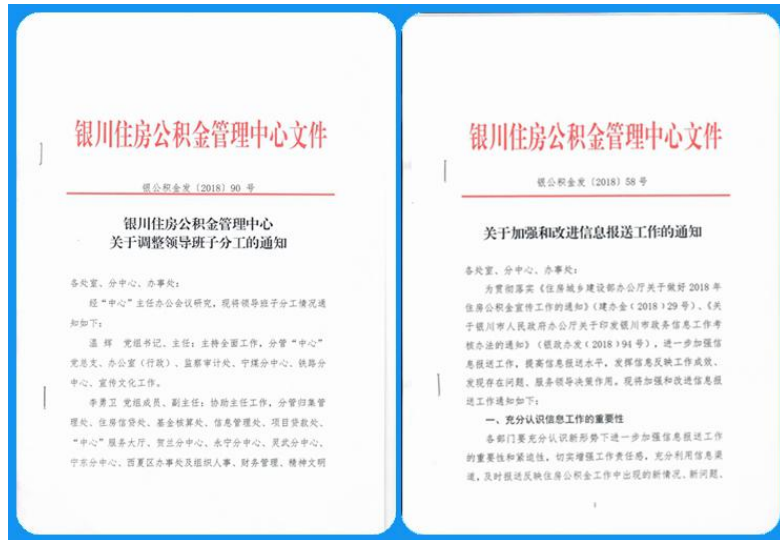
##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以下简称《条例》《办法》）规定编制而成，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银川市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yinchuan.gov.cn>）和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网站（<http://gjj.yinchuan.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办公室联系。地址：银川市金凤区万寿路 177 号市民大厅 D3 区（邮编：750001，电话：0951-5555997,0951-5555989；传真：0951-5555997；电子邮箱：yczfgjj@163.com）。

### 一、总体公开工作情况概述

（一）加强组织领导，明确部门责任。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成立了由“中心”主任任组长、班子成员任副组长、各处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党务政务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职能科室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及时协调解决工作中的问题。

(二) 健全工作制度，推进工作落实。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不断完善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推进行政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和结果公开，确保在规定的政府信息公开范围内，及时发布、更新、修正信息，把各项工作落实到各处室，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有效开展。一是认真



贯彻执行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信息报送制度，确保政务公开信息内容充实，保质保量；二是贯彻执行信息公开发布审核制度，根据“谁主管、谁产生、谁负责”的公开原则，落实政务信息公开责任单位，形成了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各处室、分中心、办事处配合抓，广大干部职工积极支持和参与的工作机制，“中心”办公室具体负责；三是认真梳理编制了《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政务公开基本目录》，及时、准确公开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的行政行为和服务事项，进一步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创新。

(三) 深化公开内容，拓宽公开渠道。围绕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工作重点，把群众最关心的问题列为重点公开

内容，通过“中心”门户网站、微博、微信公众号等方式主动发布各类公开信息。推行电子政务，用信息化促公开。“中心”通过综合服务平台的建立，利用微信、微博、手机APP、12329热线、12329短信、网站、网上营业厅等多渠道全方位信息化手段提供住房公积金政策服务，在便民利民的同时将政务公开工作与网上办事有效融合，拓宽了民众的信息获取渠道，也提升了“中心”的公开宣传力度。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8年，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充分利用新媒体推动政务信息公开渠道，坚持已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认真梳理《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政务公开基本目录》，细化主动公开范围

和公开目录。主要以“中心”门户网站为主要载体，及时公开新闻动态、公示公

告、部门文件、楼盘信息等，“中心”门户网站共发布各类住房公积金信息309条，访问总人数523502人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82条，官方微博公开政府信息2条，微信公众号公开政府信息30条，充分利用网络资源加大政务公开工作的力度。



一是广泛利用《银川晚报》、《新消息报》、银川电视

台、宁夏电视台等媒体，大力宣传公积金政策，使住房公积金惠民政策深入人心，有效提升公积金制度的社会影响力，营造开放透明的舆论氛围。



(图一 新消息报刊登住房公积金新闻)

二是深入多家企事业单位，一系列送政策上门服务活动。先后深入银川市中关村创新创业科技园管理处、永宁县望远金属物流园、银川市行政中心、银川市会计核算中心、市财政局等 15 家单位，向干部职工宣传住房公积金相关政策，帮助其关注和绑定住房公积金公众号查询个人账户信息，提供公积金缴存、提取和贷款业务咨询，派发宣传资料。

### 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情况

根据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安排，在银川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及“中心”门户网站公开发布住房公积金政策调整、2018 年住房公积金年度工作报告、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2018 年度部门预算表和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图二 门户网站政务公开栏目)

#### 四、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情况

深入推进“互联网+公积金”，优化业务流程，加快信息化建设，着力推动住房公积金业务“网上办”“就近办”，实现了让“信息多跑路，群众少跑路”。大力推进网上大厅、“两微一端”、12329热线综合服务平台建设，不断丰富网厅功能。住房公积金归集业务实现网上办理，单位缴存人只需在业务柜台进行认证注册后，即可在网厅上自助完成缴存公积金、信息变更、缴存基数调整，人员增减等住房公积金归集业务。



(图三 市政府网站发布“网上办”信息和工作人员指导使用网厅)

对现有公积金业务流程进行了优化，前置业务为银行受

理，并实行了综合柜员制，提高银行办理住房公积金业务的能力。借助银行网点提供住房公积金业务服务，有8个银行网点受理住房公积金业务，拓展住房公积金办理的空间范围，职工可就近选择银行网点咨询住房公积金政策，办理住房公积金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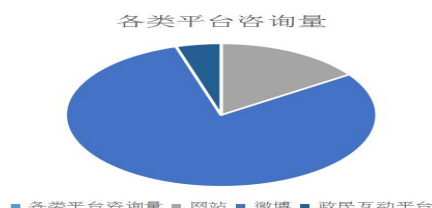


(图四 银川晚报报道“就近办”)

## 五、开展政策解读、回应社会关切等情况

一是加强政策解读。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针对新出台的住房公积金政策和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推进政策落实，及时解读政策，发布信息，让社会公众更好地知晓。

二是积极回应群众关切。对群众通过网站、微博、政民互动平台等渠道反映的问题和诉求，“中心”都及时关注并



解答。2018年，“中心”门户网站收到咨询投诉109条，微博“@银川住房公积金”收到咨询投诉565条，银川市政民互动平台受理咨询投诉33条，已全部按时答复，有效解决了广大群众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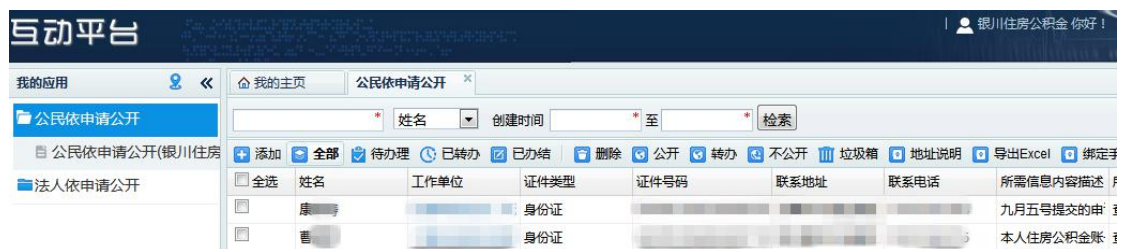
映的各类问题，并得到公众满意的答复。



(图五 各类平台答复咨询)

## 六、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2018年，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进一步完善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由专人负责依申请公开件，及时办理回复。全年共受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2件，已按时全部办结。



(图六 依申请公开平台受理信件)

## 七、存在的主要问题及 2019 年工作思路

2018年，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在信息公开工作中取

得了明显的成绩，但与市政府的要求相比，还存在差距。主要表现在：一是政务公开的信息项目、内容、形式都需要进一步加强和完善；二是部门信息量不够多，信息报送意识还需进一步提升；三是信息公开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优化。

2019年，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将严格按照国家和自治区、市政务公开办的要求，进一步提高认识、强化措施，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信息公开，扩宽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务公开的深度和广度，提升住房公积金服务水平。主要将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大宣传力度，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活动，让更多的人了解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政务信息公开的情况，争取得到理解与支持。

（二）扩大公开范围，切实丰富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督促各处室认真梳理信息目录，及时公布信息，切实做到信息公开的内容按政府的要求，常换常新，努力做到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不断充实和完善。

（三）加强政务公开学习和培训。通过以会代训的方式，提高“中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人员的业务素质和工作水平，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能力，以政府信息公开、政务公开带动办事公开，以办事公开带动便民服务。



# 银川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2018 年度)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b>一、主动公开情况</b>		
(一)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	条	82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0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件	0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1.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2.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37
3.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2
4.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30
5.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8
<b>二、回应解读情况</b>		
(一) 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 1 次)	次	0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b>统计指标</b>	<b>单位</b>	<b>统计数</b>
1.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1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1
2.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3.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0
4.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0
5.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0
<b>三、依申请公开情况</b>		
(一) 收到申请数	件	2
1. 当面申请数	件	0
2. 传真申请数	件	0
3. 网络申请数	件	2
4. 信函申请数	件	0
(二) 申请办结数	件	2
1. 按时办结数	件	2
2. 延期办结数	件	0
(三) 申请答复数	件	2
1.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0
2. 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0
<b>统计指标</b>	<b>单位</b>	<b>统计数</b>
3.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0
4. 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2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件	0
涉及商业秘密	件	0

涉及个人隐私	件	2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件	0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件	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0
5.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0
6.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0
7.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0
8.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0
<b>四、行政复议数量</b>	件	0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0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0
<b>五、行政诉讼数量</b>	件	0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件	0
<b>统计指标</b>	<b>单位</b>	<b>统计数</b>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0
<b>六、举报投诉数量</b>	件	0
<b>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b>	万元	0
<b>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b>		

(一)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0
(二) 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8
(三) 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2
1. 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人	1
2. 兼职人员数	人	1
(四) 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经费）	万元	0
<b>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b>		
(一) 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0
(二) 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0
(三) 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2